

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发展的需求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（子公司指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公司，下同）向相关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9.83亿元（含本数）的综合授信额度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申请授信的背景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发展的需求，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相关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9.83亿元（含本数）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二、本次授信具体情况

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长（短）期借款、承兑汇票、保函、信用证等各类业务。授信额度不等于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，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本次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